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现就前述公告部分内容作补充披露（见下文斜体加粗文字）如下：

一、补充披露内容情况

（一）补充前：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开展的供应链业务的日常经营紧密相关，目的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经营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

2、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场所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商品品种主要包括能源化工产品等，衍生品品种包括期货、掉期、期权、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进行。

3、套期保值业务规模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风险控制和经营发展需要，提请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任意时点的在手合约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 2024 年度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任意时点的在手合约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0%。

4、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资金来源

本次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补充后：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开展的供应链业务的日常经营紧密相关，目的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经营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

2、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场所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商品品种主要包括能源化工产品等，衍生品品种包括期货、掉期、期权、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进行。

3、套期保值业务规模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风险控制和经营发展需要，提请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任意时点的在手合约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 2024 年度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即：3,742.96 万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任意时点的在手合约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50%（即：11,956.79 万元）。

4、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资金来源

本次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斜体文字内容补充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

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